

证券代码：430640

证券简称：摩威环境

主办券商：大通证券

上海摩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8年4月25日，本公司与股东丁昊、创富融资租赁(上海)有限公司于上海签订担保协议，交易标的为800,424.00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8月27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创富融资租赁(上海)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商务用车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要提交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丁昊

住所：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湖滨小区39栋1单元502室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丁昊先生系上海摩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

副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4,222,888 股股份，持股比例 15.01%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此次关联交易是公司股东丁昊为公司提供担保，为公司受益行为，属于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创富融资租赁(上海)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，公司以融资租赁的形式租入商务用车，租赁费合计 800,424.00 元，本租赁合同由股东丁昊提供担保。且已经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公司需通过融资租赁、银行贷款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提供资金支持，是公司在发展壮大过程中的必经之路。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已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未占用公司资金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是个利好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摩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摩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29

上海摩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7日